

##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其中，董事何庆柏先生、独立董事兰佳先生、王伟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 ALEXANDER LIU 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行权期内已行权数量为 929,220 份(其中,转增前已行权数量为 876,960 份,转增后已行权数量为 52,260 份),未行权数量为 8,736 份(调整后)。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对 8,736 份(调整后)逾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陈芊芊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陈芊芊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